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青年学术论坛

2001
年卷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青年学术论坛 . 2001 年卷/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编 . - 北京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2 . 11

ISBN 7 - 80149 - 791 - 0

. 中... . 中... . 中国 - 近代史 - 文集 中国 - 现代史 - 文集 . K250.7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73684 号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青年学术论坛 2001 年卷

编 者：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责任编辑：陈文桂 杨 群

责任校对：齐 力

责任印制：同 非

出版发行：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5 号 电话65139963 邮编100732)

网址：<http://www.sclph.com.cn>

经 销：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排 版：北京中文天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印 刷：北京增富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50 × 1168 毫米 1/32 开

印 张：22

字 数：556 千字

版 次：2002 年 11 月第 1 版 200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 - 80149 - 791 - 0/K·115

定价：4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战后中国对越政策的演变

——以中国国民党对越党派工作为中心的探讨

罗 敏

国内学界以往有关战后中越关系的研究成果，均集中在战后中国军队入越受降时期，且以“越南问题”所引发的外交层面的“中法交涉”为重点。吴东之先生主编的《中国外交史（中华民国时期：1911～1949）》也论及中越关系。海外学者陈庆先生所著的《越南与中国：1938～1954》一书对越南内部各党派的活动着墨颇多，但对中国国民党的对越党派工作则基本未予关注。

实际上，战后越南政情扑朔迷离，一方面法、越针锋相对，

1999年，笔者有幸在台湾中华发展基金的资助和台湾政治大学历史研究所林能士教授的帮助下赴台研修，本文即是此次研修的学术成果之一。在台期间，笔者得到了台湾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馆工作人员及政治大学刘宜静小姐的大力协助。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汪朝光、王奇生、薛衔天研究员和北京大学历史系杨奎松教授等，对本文的修改助益颇多。在此一并谨致谢忱。

参阅汪朝光《中华民国史》第3编第5卷，第367～374页，中华书局，2000；石源华《中华民国外交史》，第649～657页，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

参阅吴东之《中国外交史（中华民国时期：1911～1949）》，第639～652页，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

Ki g C . C , Vi tnam and C a , 1938 ~ 1954 (Pri to : Pri to Un - versity Pre , 1969) , pp . 170 ~ 186 .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com

冲突有一触即发之势；另一方面越南内部党派林立，意见分歧，矛盾重重。为应对纷繁复杂的越南局势，战后中国对越工作主要在两个层面展开：一为正面公开进行的对越外交工作，二为侧面秘密进行的对越党派工作。外交层面的对越工作，由国民政府外交部负责，以法国和胡志明领导的越盟政府为交涉对象，工作重心侧重斡旋和调解法越纠纷、保护华侨。中国政府虽然未公开承认越盟政府，但为了确保入越受降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有效地保护华侨，一直与这一越南最具实力的政治实体保持事实上的交往。党际交往层面的对越工作由中国国民党中央党部负责主管，以越南独立同盟、亲华的越南国民党、越南革命同盟会和越南逊王保大（阮永瑞）为接洽对象，工作初衷为斡旋越南内部各党派团结，和平解决法越争端，以及“运用越南各党派，并与国防、外交两部密切配合以求达到树立越南亲华政权，并渐脱离法国统治以臻于自由独立”。外交层面和党际层面的对越工作既相互平行，又交叉重叠，既有相得益彰的一面，有时也互相龃龉，构成战后中国对越工作的“一体两面”。

本文以台湾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馆所藏的“中越关系”档案为主，辅以《美国外交文件》和相关原始报刊资料，以当时中国国民党中央的对越党派工作为中心，探讨其对越南亲华党派（越南国民党和革命同盟会）、越盟和逊王保大的抉择取舍，并试图通过对战后中越党际层面交往过程的考察，加深人们对战后中越关系复杂情形的认识。

本文所运用的“亲华”概念中的“华”系指中国国民党，胡志明领导的越南独立同盟与中国共产党的关系不在本文论述范围内。

《中央党部秘书田古方意见（附签批意见）》（1948年3月6日），藏台湾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馆（下文不再注明藏所），档案类：特011，号：4·1—23（下文将标注方式简略为：特011，4·1—23）。

因篇幅有限，中国外交层面对法、越的折冲情形，笔者将另文详论。

一 以越南亲华党派为扶助对象， 斡旋越南各党派合作

战后越南局势的演变与中国利害攸关。越南与中国云南、广西、广东三省接壤，其政局稳定与否直接影响到中国西南边疆的安危；其境内的滇越铁路和海防港口，又是中国西南经济命脉的供给线；数十万旅越华侨生命财产的安全更是直接取决于战后越南政局的发展；越南与中国又有着长期的历史关系；当时越南的各个党派与中国国共两党都有着或多或少的联系。所有这些，决定了中国对越南局势的发展有着特殊的关切。

1945年8月19日，即日本宣布投降后的第四天，越南在胡志明的领导下组织起自己的政府，即“越南民主共和临时政府”，9月2日正式宣布脱离法国殖民统治而独立。但是，由欧美列强操纵的战后远东国际局势走向与越南人民要求独立的潮流背道而驰。在旧金山会议上，美国官员向法国保证，法国在印度支那的主权不会受到挑战。英国由于与法国同样在远东享有殖民利益，坚决支持法国恢复对越南的统治。由于美、英的支持，法国战后重返越南似成定局。战争刚一结束，法国临时政府主席戴高乐便于8月20日赴美与杜鲁门会晤，并宣称“早日恢复法国在越南之主权为刻不容缓之事”。

〔美〕加里·R·赫斯：《美国势力在东南亚的扩张》，入江昭、孔华润编《巨大的转变：美国与东亚》，第184页，复旦大学出版社，1997。

1940年6月，法国在欧洲战败后，日本乘机出兵法属越南。9月下旬，法越当局被迫向日妥协，与日本正式签署《日法越南协定》。1944年8月，法国解放后，法越当局与日本矛盾开始激化。1945年3月9日，越南日军发动突然袭击，接管了法国在越南的统治。越北剩余法军，或被拘留于集中营内，或退至中国云南及广西边境。

《戴高乐说明法国愿望》，重庆《大公报》1945年8月26日。

然而，此时的越南北部却在中国的实际管制之下。盟军统帅部于8月13日发布第一号命令：“在中国（满洲除外）、台湾，及北纬16度以北之法属印度支那境内之日本高级将领，及所有陆、海、空及附属部队，应向蒋委员长投降。”随后，中国军队入越受降，其时“越人仇法甚深，市街遍悬同盟国旗及越南旗（红底五角黄星），独无人敢悬法旗”，“法人尚在集中营内，由日人保护，不敢外出，否则即有生命危险”。

在越南问题上，中国处于两难境地。一方为自己所同情的弱小民族，一方为自己的盟国友邦，且两者均与自己有利害关系，在此矛盾情形下，中国对越政策显得模糊暧昧。为顾及东亚强国的形象和舆论宣传效果，蒋介石于8月24日发表声明称：“我们的希望是越南民族能从自治以渐臻于独立，以实现大西洋宪章的规定。”另一方面，因自身实力有限，同时为了取悦法国及其背后的美、英列强，中国原则上同意将越北交还法国。9月15日，行政院召开越南顾问团会议⁵，制定“占领越北军事及行政设施原则”14项。其中有9项与法国有关：占领区内驻防军及过境军数目随时由占领军总部通知法方；请法方派代表参加受降典礼并指定人员若干名组织一代表团协助占领军总部关于资产接收及物资供应事宜；越南境内一切交通工矿事业责成现有人员继续维持及经营，听候占领军总部商洽法方派人接收；越南日币流通及占领军使用货币问题由外交、财政两部与法方商妥后另订办

朱汇森主编《中华民国史事纪要（初稿）》（1945年8至9月），第236页，台北，1988。

朱楔：《越南受降日记》，第5页，商务印书馆，1946。

《蒋主席重要宣示》，重庆《中央日报》1945年8月25日。

5 越南顾问团由7名代表组成：朱楔为财政部代表，凌其翰为外交部代表，邵百昌为军政部代表，庄智焕为经济部代表，郑方衍为交通部代表，马灿荣为粮食部代表，邢森洲为中央党部代表（《越南受降日记》，第2页）。

法，等等。这表明中国事实上以法国为交涉对象。

中国国民党从素来坚持的援助弱小民族独立的民族主义立场倒退，转而支持法国重新恢复对越南的殖民统治，除受当时远东国际局势的影响外，还有内政方面的因素。尽管战后越南的政治走向与中国有切身的利害关系，但相对于国内的中共威胁来说，对越问题的处理似不至于影响到国民党的生存。实际上，战后越北内部党派林立，意见分歧，形势错综复杂，处理不当则易深陷其中而不得脱身，影响国民党处理更紧迫的国内问题。

当时越北主要有四大政党，其中越南独立同盟的实力最为雄厚。越南独立同盟，简称“越盟”，由越南共产党领导下的工人、农民、军人、文化、妇女等 16 个“救国会”组成，领袖为胡志明。越盟为战后“越南最有实权之大党”⁵，掌握中央政权，获得中、北两圻 90% 越南民众的拥护，并且已事实上掌握地方政权。其次为越南革命同盟会，是战时在中国第四战区协助下于柳州成立的，以阮海臣为领袖。该党久离越南，在越的号召力远不及越盟。日本投降后，越南革命同盟会跟随中国军队入越，

《越南受降日记》，第 2~4 页。

中国援越立场的倒退趋势在抗战后期业已开始显露，详见拙作《抗战时期的中国国民党与越南独立运动》，《抗日战争研究》2000 年第 4 期。

蒋介石利用入越受降的机会调开滇军，派遣龙云手下干将卢汉率领所属主力部队前往越南。卢入越后，蒋乘机解除龙云在昆明的武装，调龙云任军事参议院院长，并由卢汉继任云南省政府主席。此外，蒋派军入越受降还有假道越南，移兵东北，以防中共势力坐大的打算。见凌其翰《我的外交官生涯——凌其翰回忆录》，第 85~88 页，中国文史出版社，1993。

- 5 《越南政治党派概况（卢汉致中央党部电）》（1945 年 12 月 4 日），特 011，17—13。

《尹凤藻致吴铁城函》（1945 年 10 月 2 日）。尹时任驻越特派员，后任驻西贡总领事（由于赴台时间有限，资料复制后未及核对原件，因此有些档案类号不全，敬请读者原谅）。

《尹凤藻致吴铁城函》（1945 年 10 月 2 日）。

9月1日，在芒街组设越南国民临时政府，以留渝的阮海臣为主席。该党军事领袖武金城所率的“越南革命军”共计有1个团及9个大队的实力，约有士兵千名，长短枪700枝。其三为越南国民党。该党与中国国民党渊源最深，其组织多模仿中国国民党，并皈依三民主义，以阮祥三、严继祖等为领袖。该党“现有党员三万余人，以北圻占多数，在粤桂滇各地有党员四百余人，现有武装者六七百人，分布于老街、永昌、安沛、凉山等地”。越南国民党在北圻河阳组织省政府⁵，并组建“国民革命军”，番号为宣威武装，约有500~1000人，配有步枪400枝，机枪20挺。其四为越南民主党，其实力最弱。卢汉报告称：“其党徒约二三千人，以洪秀为领袖，在解放同盟会及独立同盟会中均有参与。后与共党无法合作，工作难于开展，一部分人员已转入越盟，一部分则已消极，实力甚弱。”越盟掌握政权后，越南国民党和越南革命同盟会自恃拥有武装力量，又素与中国国民党关系密切，对其反对甚烈，致使双方武装冲突不断。

鉴于越南内部政情纷繁复杂，蒋介石向回渝请示对越方针的外交部代表凌其翰指示：“对越南政府暂取不管态度”。后又电告

《越南近情》（1945年9月9日），特011，18—15。

《邢森洲致吴铁城电》（1945年9月30日），特011，18—16。

《越南政治党派概况（卢汉致中央党部电）》（1945年12月4日），特011，17—13。

5 《邢森洲致吴铁城电》（1945年10月13日），特011，17—18。

《邢森洲致吴铁城电》（1945年10月23日）。特011，1·24。

上文中关于越南亲华党派实力的介绍均依据严继祖、武鸿卿等上报给中国国民党的情报。越南亲华党派为了争取中方援助，有夸大自己实力的嫌疑。鉴于此，越南亲华党派的真正实力还有待进一步发掘史料加以考证。

《越南政治党派概况（卢汉致中央党部电）》（1945年12月4日），特011，17—13。

卢汉“对越党不干涉”。但是，越南内部各党派之间的明争暗斗严重影响了越北的社会稳定，妨碍了中国入越受降工作的开展。在此情形下，中国驻越党、政、军各机构开始分头策动，斡旋越南各党派合作。但因顾及对法关系，斡旋工作在秘密状态下展开，对外则宣称“华军将不协助任何方面”，“决不参预越南北部之政党争执”。由于当时国民党中央对越南问题“未有明确详密之对策可资遵循”，入越军总部、行政院驻越南顾问团和国民党中央所属的海外部、三民主义青年团、侨务委员会和中央调查统计局等中方驻越机构只好根据各自的工作范围、对越南局势的理解和既往与越南各党派打交道的经验来分头策动。入越军总部侨务处（原第二方面军外事处）处长萧文、第一方面军总司令部第五处副处长陈修和及行政院驻越顾问团军政部代表邵百昌等军方代表，从完成入越受降任务的军事目标出发，对军事行动中的政治因素未予充分考虑，过分相信越盟基于现实力量对比而做的淡化意识形态色彩的策略性调整⁵，因此对胡志明领导的越

《邵百昌、凌其翰致卢汉电》（1945年9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18～2895。《我的外交官生涯——凌其翰回忆录》，第78页。

《西贡战事局部停止，法越将开三次谈判》，昆明《中央日报》1945年10月14日。

《张治中上呈蒋介石报告》（1946年2月6日），特011，18—1。张为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央干事会书记。

- 5 中国军队入越之初，越盟对华军入越持怀疑甚至敌视的态度，越南民众闭门不纳、不卖食物给中国军队等事件层出不穷，双方摩擦不断，甚至还发生过流血冲突。见《国民政府参军处转抄中央党部情报：越南奸伪胡志明等活动情形》（1945年9月19日）；《中越关系的演变》，昆明《中央日报》1945年11月25日。英军在南圻协助法军登陆后，越盟政府出于“联华制法”的考虑，对华态度发生转变。9月18日，即萧文入越的第二天，胡志明便到侨务处主动表示：（1）服从中方命令，接受一切指导。（2）以性命担保越南全国2500万人不再有反对中国之行为及思想。1945年11月11日，越南共产党自动宣言解散。见《萧文上呈第四战区（第二方面军）外事处（侨务处）工作成绩简表》（1946年10月），特011，4.3—92。

盟政府持乐观支持态度。他们认为，“越南必走向我国路线”，“似可即乘胡志明要求我方援助之机会，即派熟悉越事之忠贞人员前往调处，并决定我对越之方法及援助之量度”；对于越南亲华党派，则基于战时打交道的经验，认为阮海臣等为人“浅狭”，“不求远大，自动团结尚无可能”。而中国国民党中央所属海外部驻越南办事处主任邢森洲则从培植越南亲华政权角度出发，强调意识形态的异同，认为“越盟党多为越共分子，与中共密有联系，敌视本党，虐待华侨，如任由该党掌握政权，则建立之越南必当别走路线，绝难适合我国之要求，以配合推行国策，抑且更将贻留无穷后患”，因而主张“吾人扶植越南独立应以信仰三民主义之越南革命党为对象”⁵。

在越南局势动荡不安的情形下，这种多渠道灵活策动的做法一度便利了中方与越南各党派保持交往，同时又避免越方提出令中国政府棘手的给予援助和承认等难题。正如张治中所指出的，“越政府当局及各党派以当前国际环境至为恶劣，亟欲我国为之扶翼，然因我中央对越南过去未有明确详密之对策可资遵循，我驻越各方面首长中，复无一方足以代表中央策动越局之中心机构与人物，致令越方当局深感惶惑”。但在更多情形下，中方驻越各机构之间的互不统属、各自为政，既为越南各党派所利用，

萧文：《扶助越南独立方案》（1946年10月），特011，28—5。

《张发奎致吴铁城函》（1946年3月23日）。张为第二方面军总司令，萧文的原直属上级领导。关于战时军方与越南亲华党派的关系，详见拙作《抗战时期的中国国民党与越南独立运动》，《抗日战争研究》2000年第4期，第38、40页。

《邢森洲致吴铁城电》（1945年11月3日）。

- 5 《邢森洲致吴铁城电》，中央党部签署拟办意见的日期为1945年11月30日，特011，1·28。

《张治中上呈蒋介石报告》（1946年2月6日），特011，18—1。

“形成为各党派斗争工具”，又不可避免地造成了中国各驻越机构之间及其与越南各党派之间的矛盾与冲突。

1945年11月12日，在河内各机关举行的纪念孙中山诞辰大会上，自恃有中国国民党支持的越南革命同盟会领袖阮海臣高呼“打倒越南共产党”的口号，萧文当即登台反驳。该事件引发了越盟与越南革命同盟会之间的武装冲突，中方警备部闻讯后即派军队前往弹压，并宣布戒严。事后，萧文、陈修和等主张将阮海臣扣送回国，从严惩处，另行派员负责越南革命同盟会。邢森洲坚决表示反对，因恐卢汉听从萧、陈等人的处理意见，于是急电中国国民党中央党部秘书长吴铁城称：“阮系为越南革命前辈，追随总裁有年，颇为越南各党派所拥戴，前其发表铲除越南共产党之演讲，理论上并无错误，吾人如此对付必至引起越南各党派之反感，而为越共产党张胆，对我主义与国策均非所宜。至于其与越盟之冲突，吾人只可设法调解，使其共同合作，而不宜袒护一方面，加深党派意见，且越共宣布解散乃于一种应付环境手段，其实换汤不换药。吾人扶植越南独立应以信仰三民主义之越南革命党为对象，绝不能违背中央意旨，须候卢总司令官返越后，再行请示总裁办理。职深恐卢司令返越后为陈、萧所包围，特予陈明，敬请转呈总裁急电卢司令官妥为处置。”

萧、阮纷争引起了吴铁城的高度重视。吴于12月3日致电卢汉称：“查阮海臣及严继祖、武鸿卿等，均为越南革命同盟会及越南国民党重要负责人员，一向接受本党指导，希予支持，以

邢森洲：《越南问题意见书》，原件未标明时间，根据内容推测大致为1945年底或1946年初。

《国民政府参军处转抄中央党部情报：河内越共部队与越南革命同盟会部队之起因及经过情形》（1945年11月27日）。

《邢森洲致吴铁城电》，中央党部签署拟办意见的日期为1945年11月30日，特011，1·28。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com

贯彻中央扶助越南独立之始意为荷。”6日又致函蒋介石称：“查越南共产党最近虽已宣布解散，然仍暗事活动。胡志明所主持之越南临时政府，表面虽对我表示亲善，而暗中则阴谋暴动”，请求准予将萧文“即予调回”，“以利国策”。

蒋介石对吴函的批复无从查考，但从事后萧文未予调回的情形看，中央高层认为有必要保持通过萧文与越盟政府交往的管道。后来，直至1948年2月，中方负责对越工作各机构还在考虑“派萧文联络胡志明”，后因认为“萧文并不能对胡志明起影响作用”，方才放弃⁵。入越军总司令卢汉虽在中国军队入越之初主张“长期占领，扶助越人独立，而由中国托治”，但自蒋乘机出兵将龙云赶下台，宣布由他继任云南省政府主席后，实际上已无心过问越南事务。他明确回复吴铁城：“已遵照，并转饬各军遵照矣。”

中方驻越各机构的支离矛盾，加之越南内部各党派的貌合神离，致使斡旋工作颇费周折。英军在南圻协助法军登陆后，越盟政府出于“联华制法”的考虑，对华态度发生变化，“开始划敌为友”，“对于我军遂愈表亲善”，表示愿意接受中方的斡旋调停。自恃拥有一定实力的越南革命同盟会之所以愿意接受调停，显系出于对中方出面斡旋的无奈。其军事领袖武金城致电邢森洲称：“晚此次返越原为巩固革命基础，以报中国政府多年扶植之

《吴铁城致卢汉电》（1945年12月3日），特011，1·30。

《吴铁城上呈蒋介石报告》（1945年12月6日）。

《越南问题会报第12次会议记录》（1948年2月21日）。

5 《越南问题会报第14次会议记录》（1948年3月20日）。

《越南受降日记》，第10页。

《我的外交官生涯——凌其翰回忆录》，第88页。

《中央党部回邢森洲电》（1945年12月21日），特011，1·29。

《中越关系的演变》，昆明《中央日报》1945年11月25日。

《尹凤藻致吴铁城函》（1945年10月2日）。

德爱，故身入虎穴谋与各党派精诚合作，共策越南民族之复兴。奈越盟党阴谋百出，一面假借联合越南各党派为名，虚与周旋，延宕时间；一面则暗中派党羽到地区煽惑军民，且倒行逆施……惟望中国驻越党政军诸公认明越盟党之阴谋，幸勿任令横行，阻塞三民主义之大道。”

在中方的“协助”下，10月中旬左右，武金城前往河内与阮海臣会晤，商议解决军政问题。23日，越南革命同盟会和越盟召开联席会议，发表共同宣言，“决定团结一致，拥护越南临时政府，一致努力反抗法人侵略，一致努力保卫我们的独立自由”。但至11月12日，由于阮海臣在河内举行的纪念孙中山诞辰大会上高呼反共口号，致使两党冲突再起，并酿成血案。11月19日，越南国民党、越盟及越南革命同盟会三党再度召开联席会议，商讨合作事宜。23日，三方发表联合公报称：谈判结果至为圆满，三方同意四项原则，停止相互攻击，团结一致，以谋获取独立自由。⁵各党在表面上虽然已经协调，但因对具体合作方案各持己见，实际仍无法合作。

12月以后，越南各党派之间的纠纷呈现愈演愈烈之势，“甚至互相绑票，泛行暗杀，已发生血案及失踪案多起”。鉴于“任令演变，治安堪虞”，12月19日，第一方面军司令部召集中方驻越各有关机关商讨应付办法，议定先令越盟方面将原定于12月23日举行的全国普选延期至1946年1月8日举行，再予切实

《邢森洲致吴铁城电》（1945年11月3日）。

《邢森洲致吴铁城电》（1945年10月15日），特011，17—17。

《越南两大政党团结合作》，河内《青年日报》1945年10月25日（剪报）。

5 《越南三团体团结争独立》，重庆《大公报》1945年11月23日；《越南政治党派概况（卢汉致中央党部电）》（1945年12月4日），特011，17—13。

《黄强致吴铁城电》（1945年12月10日），特011，11·3—35。黄为军事委员会代表。

调解。会议根据越南各主要党派的意见，拟定合作方案。方案拟就后，中方又分别征询越南各党派的意见，几经折衷，终获各方完全同意。12月25日，胡志明、阮海臣、武鸿卿三人会面，正式签订合作协议，并于翌日发表合作宣言。1946年1月1日，越南临时联合政府宣告成立，3月2日，越南国会及正式政府成立。

在中方的扶植下，亲华的越南国民党和越南革命同盟会在新组建的越南政府和国会中取得了相当地位。在1月6日举行的越南全国总选举中，越盟党虽赢得97%的选票，但依然遵守三方协议，让给越南国民党50个席位，让给越南革命同盟会20个席位。越南革命同盟会首领阮海臣出任新政府副主席，张廷芝和普春律分任社会部部长和农业部部长；越南国民党人阮祥三、周伯凤分别担任外交部部长和经济部部长，武鸿卿担任军事委员会副主席⁵。

中国国民党在积极扶植越南亲华党派参与组建越南联合政府的同时，还暗中允许其进驻中方接防后的老街、安沛、越池等滇越边境要地。不过，需要强调指出的是，中国国民党始终拒绝向越南亲华党派提供直接的武器和经济援助。在中方入越受降期间，越南国民党要员严继祖曾迭电中国国民党中央党部恳请转饬

《越南各党派合作方案》，特011，17—45。

《邢森洲致吴铁城电》（1945年12月26日），特011，17—44；《第53军军长周福成致吴铁城电》（1945年12月26日），特011，7·16。

Vietnam and China, 1938—1954, p. 130.

5 陈炎：《战后越南局势之演变》，《东方杂志》第43卷第18号，1947年12月，第18页。

《凌其翰致外交部电》（1946年1月24日），特011，17—29；《国民政府参军处转抄中央党部情报：越南独立同盟会暨越南革命同盟会概况调查》（1946年3月1日）；《萧文同志对于本处所提各项问题之解答书面节略》（1946年10月29日）。

驻越部队设法制止越盟行动，设法迅速援助武器弹药，俾扩充其在河阳组织的国民革命军武装，并拟具《越南国民党临时军政实施大纲》。中方因顾及中法邦交和越南政情，对这些援助请求均采取敷衍搪塞的态度⁵。

越南各党派的团结很快被因法越谈判而引发的内部反对暗潮所打断。在《法越初步协定》签订之前，阮海臣和武鸿卿等因反对胡志明的对法妥协策略，于2月20、21日发动河内青年五六千人游行示威，反对此项协定，高呼拥护对法抗战口号，并一度与政府人员发生冲突。最后经入越受降的中国第53军鸣枪制止，始行解散。协定签订后不久，阮海臣将所属亲信人员撤至

《邢森州致吴铁城电》（1945年10月12日）

《邢森州致吴铁城电》（1945年10月23日），特001，1·24日；《严继祖所呈请求协助事项》，特001，15·3—81。

《严继祖上呈吴铁城报告（附 越南国民党临时军政实施大纲）》（1945年10月29日）。

- 5 《吴铁城致邢森洲电》（1945年10月27日），物001，1·26日；《吴铁城回复严继祖筹函》（1946年1月14日）。

中国方面为了确保《中法协定》的顺利实施，坚持以“中法谈判与法越谈判双管齐下”的方针处理对越问题（《吴铁城、王世杰对蒋介石府军义字第4368号电的回复》）。在中方的暗中斡旋下，1946年3月6日，即《中法协定》签订后的第六天，《法越初步协定》正式签署，其中规定：越南为法联邦的一部分；法国承认越南有自治权，越南政府得自行设立议会，享有财政与军事的自主权；越南政府暂先统治北圻、中圻，南圻地位俟3个月后举行公民投票决定；法国留驻越南的军队以25000人为限，其中10000人为土著兵（朱继绝：《越南独立问题之展望》，《东方杂志》第42卷第7号，1946年4月1日，第2~3页）。

《国民政府参军处转抄中央党部情报：越方逮捕国民党员即将扩大罢工风潮》（1946年3月4日）；《国民政府参军处转抄中央党部情报：越南各党派斗争益趋尖锐》（1946年3月9日）。

中越边区山岳地带，并在桂越边境招募中方失意军人组织新军。越南国民党与越盟之间的大规模军事冲突大有一触即发之势，5月下旬至6月初，武鸿卿、严继祖迭电中国国民党中央党部，告急乞援，并表示准备与越盟分裂，另在老街组府。

在越南亲华党派处境岌岌可危而中国军队又即将从越撤离的情形下⁵，中国国民党的对越方针显得有些无所适从。鉴于“越盟在越南势力膨胀非越南国民党所及”，中方特电告欲与越盟分道扬镳的越南国民党：“目前环境困难，尚希切实加强党内团结，巩固并扩大已有力量，并提高警觉，加强斗争及争取国内人心与国际同情，一方面仍应与越盟寻求合作，继续参加政府，俾能一致对外，达到独立自由之目的。”与此同时，中国国民党又担心“倘越盟之阴谋获逞，则我南疆竟与赤化之邦为邻，滇桂诸省，恐将从此多事”，主张实力援助越南亲华党派。中国国民党第六届中央常务委员会第32次会议推定吴铁城、白崇禧、陈立夫、王世杰、陈庆云、彭学沛、李宗黄、蒋梦麟等共同研究

《国民政府参军处转抄中央党部情报：越南革命同盟会首领阮海臣等活动调查》（1946年3月19日），特011，16·1—36。

《国民政府参军处转抄中央党部情报：越南革命同盟会首领阮海臣在桂越边境招募我失意军人组织新军情形》（1946年4月8日、1946年5月3日）。

《武鸿卿致吴铁城电》（1946年5月22日），特011，14—27；《中央调查统计局刘介鲁致吴铁城电》（1946年6月1日），特011，14—25；《严继祖致吴铁城电》（1946年6月2日）；《严继祖致中央党部电》（1946年6月6日），特011，9—25；《国民政府参军处转抄中央党部情报：越盟与国民党摩擦激烈，将有分裂趋向》（1946年6月21日）。

- 5 根据《中法协定》的规定，中方本应于1946年3月31日以前交防完毕，并即撤离。但3月6日，中法海防冲突爆发后，为了确保中方军队安全撤退，中方拟定新的交防措施，并将撤退日期推迟3个月。见《法军登陆海防后之动态》（1946年4月10日），特011，20—52。

《张寿贤、田古方对武鸿卿来函的签注意见》（1946年5月31日）。

《吴铁城回复武鸿卿电》，特011，14—26。

《吴铁城上呈蒋介石的报告》（1946年6月），特011，14—20。

对越方针问题。6月14日，各委员共同会商拟定《援助越南独立之方针及步骤》案，具体内容如下：

甲、援助越南独立方针。1. 保护我西南边境安宁。2. 保护我旅越侨胞安全。3. 打破越南共产党控制越南之企图。4. 扶助越南独立。乙、援助越南独立步骤。1. 探询法国现政府对越南各党派所采取态度。2. 派员赴越调查实情。3. 请阮文瑞（保大）及各亲华党派派遣代表来京，并饬萧文亦回京候命。4. 促进各亲华党派团结合作。5. 成立机构负责策动援越事宜，拟请总裁指定一人主持之，但现为免国际纠纷，不在越设立办事处等类组织。6. 拨给越南革命同盟会及越南国民党枪械。7. 设法使滇桂士兵参加越南革命同盟会及越南国民党军队。

该方案确立了实力援助越南亲华党派的方针。而恰在此时，邢森洲提供的情报证明此时确为中方实力援越的最佳时机。据此，中央党部方面判断：“查越盟武元甲（越盟军事首领——引者）现有代胡志明为主席并撤退越桂滇边境之意，此实为我扶助越南亲华党派，颠覆越盟政府，获得越南政权之大好机会。”但令党部方面始料未及的是，该方案在核议的过程中，因“外交部认为有再考虑的必要，总裁意见亦同”，而“遂形搁置”⁵。

中国最高决策层搁置《援助越南独立之方针及步骤》案主要是出于维护国家利益的考虑。法军根据《法越初步协定》开入河内后，越北局势更加混沌。法方虽已进入河内，但实际的统治地

《援助越南独立之方针及步骤》，特011，14—19。

《邢森洲致吴铁城电》（1946年6月23日），特011，2·2·69。

《中央党部秘书田古方对邢电的签注意见》（1946年6月25日），特011，2·2·71。

5 《越南问题处理经过》，特011，2·2·111。